

赣 州 市 社 联

关于做好 2021 年度赣州社科规划课题 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社联，各高校，赣南社科协作联席会成员单位，市属各学会（协会、研究会）：

为做好 2021 年度赣州社科立项课题结题验收工作，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结题方式

1. 2021 年课题，统一在网上提交结题材料，按照课题管理系统（网址：<http://8.135.90.54>）提示，在“课题结题管理”栏目上传以下内容：

（1）在“结题审批书”上传《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课题结题审批书》（以下简称“结题审批书”，在“资料下载”中下载规范模板）PDF 版本，文件名命名为“课题编号+结题审批书”（如 2021-002-0001 结题审批书）。

（2）在“结题证明材料”上传结题证明内容，以下方式三选一上传。以发表方式结题的，需上传课题成果所发表

的当期刊物封面、目录、含作者姓名页截图（专著则上传封面和版权页），未能取得刊物样稿，但已列入出版社年内今年发表但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的，可上传用稿证明；以**批示方式结题**的，需上传县级以上地方实际工作部门采用证明或县级以上地方领导批示照片；以**评审方式结题**的；需上传县级以上评审会议会议纪要或带专家签名的鉴定意见照片。此项内容需拼接到**同一张图片**内，文件大小控制在 500K，文件名命名为“课题编号+证明材料”（如 2021-002-0001 证明材料）。

（3）在“结题论文”上传课题成果的 **word 版本**（统一保存为 doc 格式），文件名命名为“课题编号+论文名称”（如 2021-002-0001 赣州市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机制研究）。

2. 若课题研究内容、批示件等因涉密等特殊情况，严禁上传，改为上传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证明文件。

3. 成果为专著、音像制品、软件、古籍整理的，按照原方式提交结题材料。

4. 2020 年及以往年度申请延期的课题，按照原方式提交纸质材料结题。

5. 立项和结题时，课题主持人不在同一个单位的，由现在单位管理，按照原方式提交纸质材料进行结题。

二、有关注意事项

1. 结题项目应与立项文件公布的项目方向相符，如研究内容与获准立项的研究范围有重大偏差的，不予验收。

2. 未经批准而随意更改课题组成员的，不予验收。

3. 结题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达到结题条件的，需提交纸质课题延期申请报告（附件 2），并由课题主持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盖章证明，同时视为自动放弃申报 2021 年度优秀社科成果奖。

4. 未按本通知要求上传有关结题材料的，不予结题。

5. 请各单位认真做好课题结题工作，原则上要在 2022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审核工作，以确保课题结题工作顺利进行。

6. 其他未尽事宜，请致电赣州市社联，联系人：谢颖，电话：0797-8991222，电子邮箱：SL8391220@126.com。

附件： 1. 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课题结题审批书

2. 课题延期申请书模板

赣州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1年11月16日



附件 1:

赣州市社会科学研究课题结题审批书

课题编号:

立项时间:

课题负责人		课题负责人 所在单位	
申报课题名称			
发表论文名称			
研究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应用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研究		
成果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专著 <input type="checkbox"/> 调研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对策性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成果		
成果发表或出版、奖励、应用情况（同一篇文章得到多级奖励的，只列最高奖励即可）	<u>例：《**文章》于 2020 年*月*日发表在 2020 年第*期《**刊物》或《**建议》于 2020 年*月*日得到*单位或*领导肯定性批示或建议采用证明，得到**奖*等奖（填写时删除蓝色划线部分内容）。</u>		
课题成效简介（200 字以内，只谈成效，请勿赘述）			

附件 2:

课题延期申请报告

课题名称			
课题编号		立项时间	
申请人		所在单位	
原研究周期		需延期时间	
申请延期理由：（无正当理由不予延期）			
申请人签名：			
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市社联意见：			
（盖章）			
日期： 2021 年 12 月 日			